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北分署訓字第1073101522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分署107年度泰山職業訓練場自辦職前訓練「PHP資料庫網頁程式應用班第01期」招生甄試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06年11月24日發訓字第10625011481號令修正「自辦職前訓練作業原則」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分署107年度泰山職業訓練場107年9月17日辦理「PHP資料庫網頁程式應用班第01期」甄試錄取名單，計正取22位、備取13位：

(一)正取：001胡○明、013陳○正、023楊○綾、032吳○召、053林○宏、058鄭○隆、071詹○令為、079王○翔、080張○涵、083袁○萱、092陳○瑋、094劉○維、096李○蘭、098楊○在、105謝○哲、108張○君、111陳○佳、115王○凱、118張○富、120許○芳、121彭○華、125李○瑋

(二)備取：086鄧○萱、112陳○戎、090吳○霖、117許○展、099黃○平、021李○穎、089謝○佑、131謝○婷、066莊○清、110鄭○璇、102梁○韶、049莊○評、123朱○瑛

二、附註事項：

(一)新生報到日期及地點：107年10月11日上午09時30分至10時，於本分署泰山職業訓練場(新北市泰山區貴子里致遠新村55-1號 行政大樓1樓1104教室)。報到注意事項本分署將以「印刷掛號」寄發。

(二)正取生未於規定時間報到者，以棄權論，本分署將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。

(三)參加甄試人員對於甄試結果有異議欲申請成績複查者，應

於甄試結果公告次日起五個(含)工作日內，檢具正確之個人姓名、連絡電話及地址等相關資料，以書面、電子郵件或簡訊通知方式向本分署提出申請，逾期提出不予受理。

- (四)參加甄試人員不得要求重新評閱、申請閱覽、提供各細項分數、複印答案卷(卡)或評審表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試題命製人員及監評人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，申請成績複查或提出申訴者亦同。

分署長 林仁昭

